

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累计诉讼情况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对公司累计诉讼案件情况进行了统计并对相关案件进行了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135）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前述披露的部分案件于近期取得进展，现将具体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已披露诉讼案件的最新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已披露诉讼案件的最新进展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原告	被告	案由	诉讼请求	涉案金额 (万元)	诉讼进展
1	江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(被告一)、南京越博电驱动系统有限公司(被告二)、南京越博进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被告三)	合同纠纷	请求判令被告支付欠付的重组债务 54,208,333.66 元、债务重组补偿及违约金；请求判令被告二对诉讼请求中相关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；请求判令被告三以其持有的越博动力的 7,020,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作为质押物，对诉讼请求中相关债务承担质押担保责任；请求判令本案案件受理费、保全费、公告费等全部费用由各被告承担；请求判令原告支付的律师费由各被告承担。	5,420.83	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收到由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法院出具的 (2023)苏 0211 民初 9761 号传票等诉讼材料，目前定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开庭审理。

二、本次进展情况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

上述案件暂未开庭审理，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，具体金额以实际发生额为准。公司将及时对涉及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相关文件的各类法律文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10月26日